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1月18日，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拟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未授予的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票并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注销公司股份9,673,443股，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9,673,443元，同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一、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在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鉴于8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拟回购注销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300,000股。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方案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工作已完成，目前暂无使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的具体计划，公司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尚未转让的6,373,443股股份。

上述合计9,673,443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9,673,443股，由3,475,107,147股变更为3,465,433,704股；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9,673,443元，由3,475,107,147.00元变更为3,465,433,704.00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上述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修订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75,107,147元。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65,433,704.00元。

2	第二十二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3,475,107,147 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二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3,465,433,704 股,均为普通股。
---	--	--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上述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其他人士办理本次变更涉及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事宜。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仅为《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盖章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9日